

淮北市公安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"三公"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1112.4	0	1105.6	255	850.6	6.8

二、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淮北市公安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1112.4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108.9万元，增长10.85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6.8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1105.6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25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2025年、2026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淮北市财政局 淮北市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》的通知（财行〔2014〕327号）文件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1105.6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24.60万元，增长2.28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850.6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4.6万元，增长0.54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部分执法执勤用车使用年限较长、车况老化，维修保养成本增加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执法执勤的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255万

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120万元，增长88.89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日益老化无法满足正常的工作需求，2026年车辆购置计划增加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更新执法执勤车辆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6.8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减少15.7万元，下降69.78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我单位坚持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的原则，健全接待制度、严格控制招待费规模和标准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上级部门来我局检查指导工作的公务接待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30条、市委市政府20条要求，以及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号）和《淮北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3〕133号）等文件规定执行。